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ROSPERITY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嘉進投資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10)

二零零九年全年業績

嘉進投資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

財務摘要

	二零零九年 財政年度 港元	二零零八年 財政年度 港元
本年度全面虧損	(1,600 萬)	(23,500 萬)
本年度虧損	(10,200 萬)	(5,400 萬)
每股虧損	(0.81)	(0.49)
股息及分派：		
每股中期股息	0.13	—
每股股東分派	0.67	—
資產淨值(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5,300 萬	37,100 萬
每股資產淨值(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98	2.98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收入			
來自投資證券及其他投資／財務資產 之股息收入，上市		1,518,342	5,535,50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財務資產虧損淨額		<u>(9,273,001)</u>	<u>(10,142,991)</u>
		(7,754,659)	(4,607,488)
其他收入	3	5,953,310	9,129,379
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虧損淨額		(70,515,692)	(19,835,040)
出售衍生財務工具虧損淨額		(156,000)	(116,233)
持有作買賣之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u>(13,936,000)</u>	<u>(657,875)</u>
		<u>(86,409,041)</u>	<u>(16,087,257)</u>
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1,101,760	247,456
變現附屬公司之虧損淨額		(2,108,365)	—
融資成本		(122,030)	(75,120)
減值虧損撥備		—	(23,209,698)
經營開支		(13,517,311)	(12,841,015)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u>(872,578)</u>	<u>(1,496,051)</u>
		<u>(15,518,524)</u>	<u>(37,374,428)</u>
除稅前虧損	4	<u>(101,927,565)</u>	<u>(53,461,685)</u>
所得稅開支	5	<u>(91,656)</u>	<u>(97,774)</u>
本年度虧損		<u><u>(102,019,221)</u></u>	<u><u>(53,559,459)</u></u>
每股虧損			
基本	6	<u><u>(0.81)</u></u>	<u><u>(0.49)</u></u>
攤薄	6	<u><u>—</u></u>	<u><u>(0.48)</u></u>

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本年度虧損		<u>(102,019,221)</u>	<u>(53,559,459)</u>
其他全面收入			
可換股票據之公平值變動		9,140,582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平值減少		(6,743,209)	(196,886,391)
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後之已變現儲備		<u>83,242,929</u>	<u>14,946,770</u>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u>85,640,302</u>	<u>(181,939,621)</u>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u>(16,378,919)</u>	<u>(235,499,080)</u>
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u>(16,378,919)</u>	<u>(235,499,080)</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非流動資產			
聯營公司權益		2,816	9,943,299
持有直至到期之投資	7	—	66,805,273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110,879,794	160,325,179
於可換股票據之投資 — 債務部份	7	81,373,530	—
於可換股票據之投資 — 兌換部份	7	174,179	—
其他資產		150,000	150,000
		<u>192,580,319</u>	<u>237,223,751</u>
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8,918,000	37,689,71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財務資產		26,264,000	237,125
其他應收賬項		3,291,631	28,715,692
現金及銀行結餘		22,668,322	77,840,243
		<u>61,141,953</u>	<u>144,482,777</u>
分類為持有作出售之出售組別資產		<u>507,319</u>	—
		<u>61,649,272</u>	<u>144,482,777</u>
減：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賬項		431,269	337,780
計息借貸		—	6,064,618
應付利禾資金管理有限公司款項		250,000	240,404
稅項撥備		44,775	3,801,980
		<u>726,044</u>	<u>10,444,782</u>
流動資產淨值		<u>60,923,228</u>	<u>134,037,995</u>
資產總值		<u>253,503,547</u>	<u>371,261,746</u>
資本及儲備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9	12,828,920	12,468,920
儲備	9	240,674,627	358,792,826
股東資金		<u>253,503,547</u>	<u>371,261,746</u>
每股資產淨值	8	<u>1.98</u>	<u>2.98</u>

財務報表附註

1.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載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之適用披露事項。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已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可沽售財務工具及清盤時產生之責任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本	以股份支付 — 歸屬條件及註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改進有關財務工具之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本	內含衍生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6號	境外業務之淨投資對沖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對主要財務報表之格式與標題，以及該等報表內若干項目之呈列作出若干改動。其亦引致額外披露。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之計量及確認則維持不變。然而，過往直接於權益確認之若干項目，現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亦影響權益變動之呈列方式，並引入「全面收入表」。比較數字已經重列，以符合經修訂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類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乃以定期呈報予本集團執行董事以供彼等決定本集團各業務組成之資源分配並審閱該等組成之表現之內部財務資料為依據，本集團僅有單一經營分類，故將按相同基準呈列分類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借貸成本

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取消了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二零零四年版本)中可將所有借貸成本立即確認為開支之選擇權。因此，本集團被要求採納一項可將直接歸屬於收購合資格資產之借貸成本資本化為該資產之部份成本之政策。由於有關修訂及詮釋與本集團已採納之政策一致，故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之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除上述者外，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出現重大變動。

本集團尚未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本公司董事正在評估應用該等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之潛在影響。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公司董事目前認為應用該等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本	供股之分類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之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本	以股份支付 — 集團現金結算以股份支付之交易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財務工具 ⁶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³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如適用)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可能對收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首個年度申報期間或之後開始之業務合併會計處理方法造成影響。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將會影響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擁有權益變動但不會導致喪失控制權之會計處理方法，並將其列作股本交易。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其他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之業績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採用單一方法確定財務資產是否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以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多種規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採用之方法以一間實體如何管理其財務工具(其業務模式)及財務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徵作為依據。新準則亦規定採用單一減值方法，以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多種減值方法。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改善可比較性及讓投資者及其他使用者更易理解財務報表。

2. 分類資料

本集團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要求按有關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檢討之本集團組成之內部報告基準識別經營分類，以分配資源至有關分類及評估其表現。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並無對分類資料呈列及分類盈虧之計量基準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類業績載列如下：

	財務 工具投資 港元	未分配 港元	總計 港元
收入			
股息收入	1,518,342	—	1,518,34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財務資產虧損淨額	<u>(9,273,001)</u>	<u>—</u>	<u>(9,273,001)</u>
	(7,754,659)	—	(7,754,659)
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虧損淨額	(70,515,692)	—	(70,515,692)
出售衍生財務工具虧損淨額	(156,000)	—	(156,000)
持有作買賣之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u>(13,936,000)</u>	<u>—</u>	<u>(13,936,000)</u>
	(92,362,351)	—	(92,362,351)
其他收入	5,242,218	711,092	5,953,310
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1,101,760	—	1,101,760
變現附屬公司之虧損淨額	(2,108,365)	—	(2,108,365)
融資成本	—	(122,030)	(122,030)
其他經營開支	(7,230,814)	(6,286,497)	(13,517,311)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u>(872,578)</u>	<u>—</u>	<u>(872,578)</u>
除稅前虧損	<u>(96,230,130)</u>	<u>(5,697,435)</u>	<u>(101,927,565)</u>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類業績載列如下：

	財務 工具投資 港元	未分配 港元	總計 港元
收入			
股息收入	5,535,503	—	5,535,50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之財務資產虧損淨額	<u>(10,142,991)</u>	<u>—</u>	<u>(10,142,991)</u>
	(4,607,488)	—	(4,607,488)
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虧損淨額	(19,835,040)	—	(19,835,040)
出售衍生財務工具虧損淨額	(116,233)	—	(116,233)
持有作買賣之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u>(657,875)</u>	<u>—</u>	<u>(657,875)</u>
	(25,216,636)	—	(25,216,636)
其他收入	8,314,029	2,628,788	10,942,817
出售外幣之虧損	(1,813,438)	—	(1,813,438)
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247,456	—	247,456
減值虧損撥備	(8,246,885)	(14,962,813)	(23,209,698)
融資成本	—	(75,120)	(75,120)
其他經營開支	(8,671,601)	(4,169,414)	(12,841,015)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u>(1,496,051)</u>	<u>—</u>	<u>(1,496,051)</u>
除稅前虧損	<u>(36,883,126)</u>	<u>(16,578,559)</u>	<u>(53,461,685)</u>

3. 其他收入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銀行存款及權益掛鈎票據利息	2,585,140	9,735,663
可換股票據利息	2,248,923	—
可換股票據公平值變動	77,127	—
出售外幣之虧損	—	(1,872,472)
持有直至到期之投資(撥回)/攤銷	(59,034)	59,034
其他收入	601,154	1,207,154
收回其他貸款	<u>500,000</u>	<u>—</u>
	<u>5,953,310</u>	<u>9,129,379</u>

4.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核數師酬金	200,000	138,000
其他應收賬項(撥回)／攤銷	(114,725)	114,725
匯兌虧損淨額	3,201,199	69,150
出售持有直至到期之投資虧損	665,074	—
聯營公司撇銷	—	312
投資管理費	3,000,000	5,400,000
薪酬開支	<u>1,167,785</u>	<u>1,323,368</u>

5.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 香港利得稅	141,656	147,774
— 於以前年度過度撥備	<u>(50,000)</u>	<u>(50,000)</u>
	<u>91,656</u>	<u>97,774</u>

由於本集團旗下之個別公司本年度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已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6.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本集團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虧損	<u>(102,019,221)</u>	<u>(53,559,459)</u>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股份加權平均數	126,711,118	108,717,541
攤薄潛在股份之影響 — 購股權	<u>—</u>	<u>3,118,033</u>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之股份加權平均數	<u>126,711,118</u>	<u>111,835,574</u>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股份加權平均數已就二零零八年內之公開發售之影響作出調整。

7. 持有直至到期之投資重新分類

由於本集團不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第9段所述之條件及新任管理層之意向改變，故持有直至到期之投資之餘下財務資產須作重新分類。就此而言，賬面值為6,000萬港元之可換股票據已重新分類至於可換股票據賬戶之投資。

8. 每股資產淨值

每股資產淨值乃按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淨值253,503,547港元(二零零八年：371,261,746港元)及已發行及已繳足股份數目128,289,200股股份(二零零八年：124,689,200股股份)計算。

9. 股本及儲備

	儲備							
	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 港元	購股權儲備 港元	實繳盈餘 港元	可換股票據 之公平價值 變動 港元	可供出售 財務資產之 公平價值變動 港元	(累計虧損) ／保留溢利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6,479,280	169,564,710	26,880,000	127,380,317	—	101,326,422	116,231,185	547,861,914
以前年度調整	—	26,997,000	—	(26,997,000)	—	—	—	—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重列)	6,479,280	196,561,710	26,880,000	100,383,317	—	101,326,422	116,231,185	547,861,914
資本及溢價產生自：								
— 行使購股權	500,000	9,500,000	(15,627,907)	—	—	—	—	(5,627,907)
— 公開發售	3,489,640	31,406,760	—	—	—	—	—	34,896,400
— 股份配售	2,000,000	20,000,000	—	—	—	—	—	22,000,000
購股權儲備撥回	—	—	—	7,627,907	—	—	—	7,627,907
出售及撤銷聯營公司時 解除	—	—	—	—	—	—	2,512	2,512
全面虧損總額	—	—	—	—	—	(181,939,621)	(53,559,459)	(235,499,080)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468,920	257,468,470	11,252,093	108,011,224	—	(80,613,199)	62,674,238	371,261,746
資本及溢價產生自：								
— 行使購股權(附註a)	360,000	5,900,400	(5,008,320)	—	—	—	—	1,252,080
— 削減股份溢價(附註b)	—	(97,041,650)	(6,243,773)	103,285,423	—	—	—	—
向股東分派(附註b)	—	—	—	(85,953,764)	—	—	—	(85,953,764)
已付股息	—	—	—	—	—	—	(16,677,596)	(16,677,596)
全面虧損總額	—	—	—	—	9,140,582	76,499,720	(102,019,221)	(16,378,919)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828,920	166,327,220	—	125,342,883	9,140,582	(4,113,479)	(56,022,579)	253,503,547

(a) 行使購股權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日，中國投資基金有限公司（「中國投資基金」）已行使根據本公司及中國投資基金所訂立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七日之協議所授出之購股權，按每股1.739港元之價格認購3,6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份。發行股份之溢價5,900,400港元計入股份溢價賬。

(b) 削減股份溢價及自實繳盈餘賬作出分派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本公司股東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削減股份溢價。據此，全數97,041,650港元之股份溢價賬之所有進賬數額被全額註銷並轉撥往實繳盈餘賬，而購股權儲備為數6,243,773港元之數額亦被註銷並轉撥往實繳盈餘賬。

本公司於同日通過普通決議案，批准自本公司實繳盈餘賬中作出分派每股0.67港元，合共85,953,764港元，並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四日支付。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二零零九年是充滿挑戰的一年，全球經濟前景不明朗，市況起伏不定。全球央行紛紛實行流動資金改善措施，令全球金融市場得以逐步回穩。然而，基本因素仍然疲弱，經濟難以在中短期內全面復甦。全球經濟經歷嚴峻考驗，前所未有的金融危機嚴重打擊金融市場。本集團投資組合之表現深受影響。本集團之虧損淨額約為1.02億港元（二零零八年：5,360萬港元）。虧損主要由於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而獲得8,320萬港元之公平值儲備變動所引致。

財務回顧

全面虧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由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引入包括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變動之全面收入表。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面虧損總額為1,640萬港元（二零零八年：2.36億港元）。

資產淨值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綜合資產淨值為2.54億港元（二零零八年：3.71億港元），下跌1.18億港元，跌幅為31.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錄得全面虧損1,640萬港元、年內已付中期股息1,670萬港元及向股東作出之分派8,590萬港元所致。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每股綜合資產淨值為1.98港元(二零零八年：2.98港元)。

股息及向股東分派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日，董事會決議宣派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每股0.13港元(二零零八年：無)，有關股息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四日派發。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九日，本公司股東批准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股東分派每股0.67港元(二零零八年：無)，有關分派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二十四日支付。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零八年：無)。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現金資源作為營運資金。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維持現金及銀行結餘2,270萬港元，且並無任何借貸。現金及其他流動資產約為6,160萬港元，本集團擁有充足財務資源應付其承擔及營運資金所需。

主要結算日後事項

先舊後新配售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十一日，本公司根據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八日之配售及認購協議按每股1.80港元之價格完成2,130萬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新股份之先舊後新配售。是次股份配售所得款項淨額3,770萬港元已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並存作銀行存款，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增加至14,958,920港元，即149,589,200股每股0.10港元之股份。

可換股票據配售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代理商建勤融資有限公司訂立可換股票據配售協議，配售本金額為3,000萬港元之三年期零票息可換股票據(「第一可換股票據」)，將於到期日按未贖回票據本金額110%之金額贖回。

本公司亦於同日與控股股東Favor Hero Investments Ltd訂立可換股票據認購協議，認購本金額為3,000萬港元之可換股票據(「第二可換股票據」)。第二可換股票據之主要條款及條件與第一可換股票據相同。

上述「第一及第二可換股票據」可按初步兌換價每股2.60港元(可予調整)兌換為兌換股份，合共發行23,076,924股新股份。

發行第一及第二可換股票據之估計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5,930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將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及為新投資機會提供資金。

股份拆細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九日，本公司宣佈建議股份拆細及更改每手買賣單位。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每股現有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拆細為四(4)股每股面值0.025港元之拆細股份。於股份拆細生效後，本公司之法定股本將由3,000萬港元分為12億股拆細股份，股份之每手買賣單位將由20,000股股份更改為5,000股拆細股份。

展望

展望二零一零年，全球經濟似乎已回穩，投資者態度紛紛轉趨樂觀，尤其是重大的經濟刺激方案出台，已拉動中國可觀的增長勢頭。

本集團將按照本公司達致長期資本增值及溢利增長之投資目標及政策，持續物色及尋求新投資機會及管理現有投資。

本集團現正轉變投資策略，特別將重點放在中國之基建、採礦及資源、房地產、零售及服務等行業物色各項投資目標。

僱員及薪酬政策

僱員及董事之薪酬政策經本集團不時根據市況及彼等之表現進行審閱。除薪酬支出外，本公司已在香港加入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已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登記。強積金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在獨立信託人控制之基金下分開持有。根據強積金計劃之規定，本集團及其僱員各自須按彼等每月之相關收入向計劃作出5%之供款。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納所有載於上市規則附錄14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守則之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鄧念叔先生、呂兆泉先生及黃麗堅女士組成。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並商討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年報。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及相關僱員(定義見守則)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二零零九年內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刊載年報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將盡快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irasia.com/listco/hk/prosperityinv)刊載。

致謝

本人謹此對本公司全體股東一直以來的支持，以及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辭任董事會之林焯偉先生、甄懋強先生、陳輝虞先生及陳兆榮先生，以及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辭任董事會之卓育龍先生於過去所提供之寶貴服務致以衷心謝意。卓先生將繼續出任執行委員會成員，為本集團作出投資決策。本人謹此歡迎呂兆泉先生、黃麗堅女士及鄧念叔先生加入董事會，本人相信，彼等的專業知識及技能將能成功為本公司董事會作出貢獻。最後，本人謹此對員工於過去一年忠誠奉獻及全力以赴致以衷心謝意。

代表董事會
嘉進投資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劉高原

香港，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劉高原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鄧念叔先生、呂兆泉先生及黃麗堅女士組成。

* 僅供識別